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管人员计划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收到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管人员《关于减持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。上述部分董事和高管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,2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151%），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38%）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&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项目 \ 股东姓名	蔡凌芳	刘刚	陈雁峰
职务	董事	董事	副总经理
持股数量 (截止 2018 年 1 月 19 日)	70 万股	30 万股	20 万股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088%	0.038%	0.025%
计划减持数量 (股)	17.5 万股	7.5 万股	5 万股
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	0.022%	0.009%	0.006%
计划减持股份的来源	公司股权激励获授股份、通过二级市场增持股份	公司股权激励获授股份、通过二级市场增持股份	公司股权激励获授股份
计划减持股份的原因	偿还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借款、缴纳限制性股票解锁所得税		
计划减持股份的方式	集中竞价交易方式		
计划减持期间	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		
计划减持价格区间	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		

说明：

1. 若本次减持实施，其个人年度内累计减持亦不超过其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的 25%。
2.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3. 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应停止减持股份。

二、承诺事项

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刊登了《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，参与增持的董事蔡凌芳、刘刚承诺：自股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蔡凌芳、刘刚已履行完毕上述承诺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监会关于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。

2、在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蔡凌芳、刘刚、陈雁峰《关于减持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月19日